

证券代码：873980 证券简称：美联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经营管理工作，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绪明、何志聪、宗韦

2024年11月11日